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803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65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6]008031号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安制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0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1-10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大安制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安制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安制药公司2016年10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10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4,020,106.47	56,911,29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1,5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3	321,555.00	
预付款项	注释4	3,049,029.48	1,324,611.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69,447,869.25	1,121,080.26
存货	注释6	289,527,615.77	282,330,846.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7,866,175.97	343,187,83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7	106,688,094.29	113,167,151.02
在建工程	注释8	33,496,064.58	34,152,783.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9	9,545,506.65	10,155,092.55
开发支出	注释10	16,046,395.83	11,208,477.1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1	14,185,672.96	16,218,66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2	8,804,771.60	5,211,121.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766,505.91	190,113,293.32
资产总计		556,632,681.88	533,301,13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3	23,841,303.93	29,284,890.69
预收款项	注释14	1,597,500.00	1,5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5	4,510,375.43	5,769,242.21
应交税费	注释16	1,347,243.08	3,563,752.96
应付利息	注释17	53,340,164.48	53,340,164.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18	292,605,093.98	651,352,366.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7,241,680.90	744,840,416.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19	3,884,656.78	1,921,04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4,656.78	1,921,040.08
负债合计		381,126,337.68	746,761,456.5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20	500,000,000.00	14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1	4,861,282.13	4,861,282.13
未分配利润	注释22	-329,354,937.93	-361,321,60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506,344.20	-213,460,325.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506,344.20	-213,460,32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6,632,681.88	533,301,13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23	118,094,577.49	118,729,889.36
减：营业成本	注释23	76,140,103.65	86,566,816.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24	594,739.05	668,086.05
销售费用	注释25	873,978.77	978,114.80
管理费用	注释26	9,391,949.83	20,720,829.97
财务费用	注释27	-1,010,544.30	-116,848.5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28	189,538.71	-50,166.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29		5,18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1,914,811.78	9,968,236.9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0	176,029.70	69,898.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988.4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1	124,172.20	1,267,654.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172.20	
三、利润总额		31,966,669.28	8,770,480.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1,966,669.28	8,770,480.55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66,669.28	8,770,480.55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966,669.28	8,770,48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031,408.71	8,770,480.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403,415.00	120,351,78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0,031.22	20,628,37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23,446.22	140,980,16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29,639.11	76,218,982.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43,841.26	18,295,40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65,513.45	5,309,57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3,276.82	27,658,37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32,270.64	127,482,33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释32	26,191,175.58	13,497,830.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8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5,180.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88,392.65	10,371,65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38,392.65	10,371,65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98,392.65	-10,366,47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652,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0,000.00	313,2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292,600.00	313,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76,576.00	261,614,38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076,576.00	261,614,38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976.00	51,605,61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891,193.07	54,736,976.0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11,299.54	2,174,323.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0,106.47	56,911,299.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年1-10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61,321,607.21		-213,460,32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61,321,607.21		-213,460,32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57,000,000.00							31,966,669.28		388,966,66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966,669.28		31,966,66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7,000,000.00									357,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57,000,000.00									357,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4,861,282.13	-329,354,937.93		175,506,344.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70,092,087.76		-222,230,80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70,092,087.76		-222,230,805.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770,480.55		8,770,480.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70,480.55		8,770,48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61,321,607.21		-213,460,325.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三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5,143.73	56,428,095.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1	321,555.00	
预付款项		12,840,521.48	15,736,631.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69,289,168.52	984,749.14
存货		285,246,737.25	268,462,577.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2,513,125.98	343,112,054.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645,862.54	110,919,236.27
在建工程		33,496,064.58	34,152,783.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45,506.65	10,155,092.55
开发支出		16,046,395.83	11,208,477.1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85,672.96	16,218,66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04,771.60	5,211,121.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724,274.16	190,865,378.57
资产总计		561,237,400.14	533,977,433.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三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103,226.63	27,005,078.87
预收款项		1,597,500.00	1,53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11,975.42	5,063,461.12
应交税费		1,229,956.26	3,115,683.31
应付利息		53,340,164.48	53,340,164.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1,426,414.12	649,848,291.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3,209,236.91	739,902,67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84,656.78	1,921,04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4,656.78	1,921,040.08
负债合计		377,093,893.69	741,823,718.9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14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61,282.13	4,861,282.13
未分配利润		-320,717,775.68	-355,707,56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143,506.45	-207,846,28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237,400.14	533,977,433.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118,094,577.49	118,729,889.36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73,311,665.74	86,566,816.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5,140.48	427,427.59
销售费用		873,978.77	978,114.80
管理费用		9,391,949.83	19,267,759.27
财务费用		-1,013,092.10	-118,674.22
资产减值损失		168,925.93	-60,568.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注释5		5,18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4,936,008.84	11,674,193.77
加：营业外收入		174,955.70	69,898.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1,172.20	1,261,944.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4,989,792.34	10,482,147.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4,989,792.34	10,482,147.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89,792.34	10,482,147.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403,415.00	120,351,78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3,535.74	3,484,44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36,950.74	123,836,234.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376,593.15	87,517,616.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67,496.24	11,508,03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59,702.81	2,887,665.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7,007.01	8,022,71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20,799.21	109,936,03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16,151.53	13,900,203.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8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5,180.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5,127.65	10,311,40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85,127.65	10,311,40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45,127.65	-10,306,22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652,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0,000.00	313,2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292,600.00	313,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76,576.00	261,614,38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076,576.00	261,614,38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976.00	51,605,61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12,952.12	55,199,600.2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28,095.85	1,228,495.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5,143.73	56,428,095.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6年1-10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55,707,568.02	-207,846,28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55,707,568.02	-207,846,285.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57,000,000.00							34,989,792.34	391,989,792.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89,792.34	34,989,792.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7,000,000.00								357,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57,000,000.00								35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4,861,282.13	-320,717,775.68	184,143,506.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66,189,715.61	-218,328,43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66,189,715.61	-218,328,433.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482,147.59	10,482,147.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82,147.59	10,482,14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3,000,000.00						4,861,282.13	-355,707,568.02	-207,846,285.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由河北大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丁跃建、刘庆华、李晓岚、李蕴喜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18 日在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13000000002229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翟晓枫。注册地：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城角街 660 号。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河北大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丁跃建、刘庆华、李晓岚、李蕴喜分别出资人民币 110 万元、800 万元、30 万元、30 万元和 3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11%、80%、3%、3%和 3%，上述出资情况由河北天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冀天时验字（2004）第 052 号验资报告。

2004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河北大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1%的股权转让给石家庄开发区嘉禾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嘉禾科技）；丁跃建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69%的股权转让给嘉禾科技。

2006 年 6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嘉禾科技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0%的股权转让给河北医科大学科技总公司（下称河北医大总公司）25%、转让给石家庄天量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天量科技）25%、转让给石家庄市恒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恒达汽售）15%、转让给石家庄赛威通信电子有限公司（下称赛威通信）15%；丁跃建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1%的股权转让给石家庄开发区海森科技制作所（下称海森科技）3%、转让给石家庄大业科贸有限公司（下称大业科贸）8%；李晓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大业科贸；刘庆华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大业科贸；李蕴喜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大业科贸。

2006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由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进行增资。该增资情况由河北华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冀华泰验字（2006）第 326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3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赛威通信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张晶；大业科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7%的股权转让给张晶 12%、转让给河北医大总公司 5%。

2011 年 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张晶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7%的股权转让给石家庄市彼岸科贸有限公司（下称彼岸科贸）10%、转让给恒达汽售 17%；海森科技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恒达汽售；天量科技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5%的股权转让给恒达汽售。

2011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恒达汽司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25%的股权转让给四川方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方向药业）。

2012 年 4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彼岸科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方向药业。

2012 年 5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河北医大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成都镇泰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镇泰投资）。

2012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河北医大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成都煌基商贸有限公司（下称煌基商贸）。

2012 年 8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恒达汽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5%的股权转让给石家庄瑞聚全医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下称瑞聚全医药）。

2012 年 8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章程修正案，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3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4,300 万元人民币，由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进行增资。该增资情况由石家庄中之燕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之燕内资验（2012）第 061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方向药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5%的股权转让给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沃森生物）；镇泰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沃森生物。

2013 年 10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瑞聚全医药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5%的股权转让给沃森生物。

2014 年 9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煌基商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前海煌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下称煌基资本）。

2014 年 10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沃森生物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46%的股权转让给杜江涛；煌基资本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股权转让给卢信群。

2014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杜江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6%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博晖创新），卢信群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的股权转让给博晖创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于 2015 年 6 月完成工商变更。

2015 年 3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煌基资本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翟晓枫。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4,300 万元，其中：博晖创新出资人民币 6,8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沃森生物出资人民币 6,2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煌基资本出资人民币 7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翟晓枫出资人民币 42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根据 2016 年 3 月召开的股东会决议，2016 年 4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5,700 万元，其中：博晖创新以现金增资 17,136 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8%；翟晓枫以现金增资 2,029.26 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92%；沃森生物以债转股的形式增资 16,534.74 万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45.65%。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上述出资情况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0230083 号验资报告。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血液制品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血液制品（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人免疫球蛋白、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12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定州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河间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怀安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魏县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

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

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

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

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

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其他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

其他组合，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项具有风险可控性，对其不计提坏账准备。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单批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

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

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

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通用设备	5-10	5.00	9.50-19.00
专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

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

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2、15	
土地使用权	50	
人免疫球蛋白产业化	5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实际执行中标准为：一般情况按照药品生产企业的通常做法，在取得“药物临床研究批件”前，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取得“药物临床研究批件”后发生的支出，确认为开发阶段支出，在“药品注册批件”并通过 GMP 认证时转为无形资产，并根据“GMP 证书”的有限期进行摊销。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

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新版 GMP 改造。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设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设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

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

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八）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

分。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2）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①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的存货、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也按此规定处理。

2） 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①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组合一部分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本公司对被套期项目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可按下列方法处理：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资产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负债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负债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② 被套期项目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

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的相关项目，也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相关的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的期间内摊销。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此调整金额于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摊销完毕；对于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于相关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前摊销完毕。

③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人当期损益。

④ 在购买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套期中，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已确认为资产或负债)，调整履行该确定承诺所取得的资产或承担的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①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② 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③ 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④ 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基本要求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2）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

①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

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不属于以上 1）或 2）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①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② 当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③ 当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本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15%
定州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河间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怀安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魏县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血液制品生产和销售，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日前发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本公司和子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增值税征收率为 3%。

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13000536，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内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按照 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其他说明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10,685.23	466,683.85
银行存款	3,909,421.24	56,444,615.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020,106.47	56,911,299.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	1,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5．应收票据其他说明：无

注释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500.00	100.00	9,945.00	3.00	321,55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1,500.00	100.00	9,945.00	3.00	321,555.00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1,500.00	9,945.00	3.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31,500.00	9,945.00	3.00

（3）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4）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45.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郑州汇丰药业有限公司	331,500.00	100.00	9,945.00
合计	331,500.00	100.00	9,945.00

注释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01,179.08	75.55	1,148,886.90	86.73
1 至 2 年	610,525.40	19.96	52,590.00	3.97
2 至 3 年	20,190.00	0.66	123,135.00	9.30
3 年以上	117,135.00	3.83		
合计	3,049,029.48	100.00	1,324,611.90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时间	未结算的原因
第一名	726,700.00	23.8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96,000.00	3.15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192,000.00	6.3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42,500.00	4.6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107,200.00	3.52	1-2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100,000.00	3.2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64,400.00	44.75		

4．预付款项的其他说明：无

注释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814,143.84	96.02			66,814,143.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65,966.77	3.98	132,241.36	4.78	2,633,725.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9,580,110.61	100.00	132,241.36	0.19	69,447,869.25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0,643.48	100.00	49,563.22	4.23	1,121,080.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70,643.48	100.00	49,563.22	4.23	1,121,080.26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6,814,143.84			无减值迹象
合计	66,814,143.8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29,046.66	66,871.40	3
1—2 年	462,144.91	46,214.49	10
2—3 年	32,770.85	6,554.17	20
3—4 年	42,004.35	12,601.31	3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65,966.77	132,241.36	

（3）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5）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678.14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66,814,143.84	-
员工暂借款	2,494,432.92	961,130.83
外部往来	190,100.00	103,200.00
代扣代缴款项	81,433.85	106,312.65
合计	69,580,110.61	1,170,643.4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66,814,143.84	1 年以内	96.02	
第二名	暂借款	363,081.41	1 年以内	0.52	10,892.44
第三名	暂借款	349,100.00	1 年以内	0.50	10,473.00
第四名	暂借款	278,310.00	1 年以内	0.40	8,349.30
第五名	暂借款	222,911.32	1 年以内	0.32	6,687.34
合计		68,027,546.57		97.77	36,402.0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9．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无

注释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842,587.02	5,511,466.96	106,331,120.06	186,855,170.57	5,511,466.96	181,343,703.61
在产品	165,530,619.10		165,530,619.10	100,539,818.78		100,539,818.78
库存商品	17,142,902.71		17,142,902.71	95,272.36		95,272.36
周转材料	522,973.90		522,973.90	352,051.69		352,051.69
合计	295,039,082.73	5,511,466.96	289,527,615.77	287,842,313.40	5,511,466.96	282,330,846.4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11,466.96					5,511,466.96
合　计	5,511,466.96					5,511,466.96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无

4．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无

注释 7．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645,972.00	73,987,412.18	3,852,571.43	1,150,220.00	21,631,072.41	165,267,24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3,826.24	3,324,021.00	594,363.12	371,033.00	870,240.29	6,973,483.65
购置	360,000.00	2,356,501.00	594,363.12	190,114.00	762,240.29	4,263,218.41
在建工程转入	644,359.28	202,500.00	-	-	108,000.00	954,859.28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股东投入	-	-	-	-	-	-
融资租入	-	-	-	-	-	-
其他转入	809,466.96	765,020.00		180,919.00		1,755,405.96
3. 本期减少金额	-	308,000.00	134,192.00	-	1,693,913.96	2,136,105.96
处置或报废	-	308,000.00	-	-	72,700.00	380,700.00
融资租出	-	-	-	-	-	-
其他转出	-	-	134,192.00	-	1,621,213.96	1,755,405.96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66,459,798.24	77,003,433.18	4,312,742.55	1,521,253.00	20,807,398.74	170,104,625.71
二.累计折旧	-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363,813.97	25,355,081.68	1,918,160.30	852,084.84	8,556,563.11	52,045,703.9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0,795.95	7,299,511.97	411,135.89	160,706.47	1,740,781.91	13,152,932.19
计提	2,969,557.02	6,297,695.33	411,135.89	160,706.47	1,740,781.91	11,579,876.6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其他转入	571,238.93	1,001,816.64	-	-		1,573,055.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204,067.34	337,323.74	245,877.65	1,049,229.04	1,836,497.77
处置或报废	-	204,067.34	-	-	59,374.86	263,442.20
融资租出	-	-	-	-	-	-
其他转出	-	-	337,323.74	245,877.65	989,854.18	1,573,055.57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8,904,609.92	32,450,526.31	1,991,972.45	766,913.66	9,248,115.98	63,362,138.32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49,725.66	-	4,667.44	-	54,39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计提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其他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融资租出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	49,725.66	-	4,667.44	-	54,393.10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2016 年 10 月 31 日	47,555,188.32	44,503,181.21	2,320,770.10	749,671.90	11,559,282.76	106,688,094.2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9,282,158.03	48,582,604.84	1,934,411.13	293,467.72	13,074,509.30	113,167,151.02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6.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无

注释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魏县浆站项目	33,443,064.58		33,443,064.58	33,984,783.85		33,984,783.85
待安装设备				168,000.00		168,000.00
酒精塔项目	53,000.00		53,000.00			
合 计	33,496,064.58		33,496,064.58	34,152,783.85		34,152,783.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魏县浆站项目	33,984,783.85		537,519.28	4,199.99	33,443,064.58
办公楼及宿舍楼装修		1,849,699.00		1,849,699.00	

合　计	33,984,783.85	1,849,699.00	537,519.28	1,853,898.99	33,443,064.58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魏县浆站项目	2,557.86	132.86	100	-	-	-	自有资金
合　计							

3．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4．在建工程其他说明：无

注释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540,530.00	945,200.00	2,505,795.44	11,991,525.44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股东投入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8,540,530.00	945,200.00	2,505,795.44	11,991,525.44
二．　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81,800.72	128,183.27	626,448.90	1,836,43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142,342.20	49,611.10	417,632.60	609,585.90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224,142.92	177,794.37	1,044,081.50	2,446,018.7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4.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0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316,387.08	767,405.63	1,461,713.94	9,545,506.65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458,729.28	817,016.73	1,879,346.54	10,155,092.55

2．无形资产说明：无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注释 10．开发支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1,208,477.17	4,837,918.66				16,046,395.83
合计	11,208,477.17	4,837,918.66				16,046,395.83

注释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新版 GMP 改造	16,022,000.46		3,726,046.60		12,295,953.86
暖气改造工程	196,666.67		33,333.30		163,333.37
宿舍楼装修		1,849,699.00	123,313.27		1,726,385.73
合计	16,218,667.13	1,849,699.00	3,882,693.17		14,185,672.96

注释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及内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6,652,650.60	4,382,121.60
预付设备款	2,152,121.00	829,000.00
合计	8,804,771.60	5,211,121.60

注释 13. 应付账款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5,915,154.75	10,613,117.88
应付工程款	14,695,292.33	13,571,301.26
应付设备款	2,738,500.00	4,515,324.60
应付其他款	492,356.85	585,146.95
合计	23,841,303.93	29,284,890.69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大庆科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289,441.58	尚未结算
四川省蒲江县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1,757,025.00	尚未结算
合计	11,046,466.58	

注释 14.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97,500.00	1,530,000.00
合计	1,597,500.00	1,530,0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四川锦坪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尚未实现销售
合计	1,500,000.00	

3. 预收账款其他说明：无

注释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934,663.78	14,044,623.60	15,304,469.84	3,674,817.54
离职后福利-设定	834,578.43	1,572,824.47	1,571,845.01	835,557.89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69,242.21	15,617,448.07	16,876,314.85	4,510,375.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32,744.06	11,553,343.89	12,950,890.03	2,835,197.92
职工福利费		983,378.46	983,378.46	
社会保险费	427,724.72	771,125.89	704,902.59	493,948.0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325,957.89	667,802.32	604,355.60	389,404.61
工伤保险费	66,491.47	60,000.52	61,218.79	65,273.20
生育保险费	35,275.36	43,323.05	39,328.20	39,270.21
住房公积金	274,195.00	736,775.36	665,298.76	345,671.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累积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934,663.78	14,044,623.60	15,304,469.84	3,674,817.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786,707.51	1,484,045.56	1,475,849.70	794,903.37
失业保险费	47,870.92	88,778.91	95,995.31	40,654.52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34,578.43	1,572,824.47	1,571,845.01	835,557.89

注释 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13,506.63	2,406,806.38
营业税	20,000.00	2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75.62	161,611.74
房产税	492,752.65	560,194.59
土地使用税	346,042.73	275,282.70
个人所得税	22,250.73	22,250.73
教育费附加	13,005.64	72,804.63

税费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57.71	48,323.70
印花税	2,951.37	-3,521.51
合计	1,347,243.08	3,563,752.96

注释 17.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公司借款利息	53,340,164.48	53,340,164.48
合　计	53,340,164.48	53,340,164.48

注释 1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外部单位往来款	26,881,162.12	227,987,412.12
应付内部员工往来款	1,169,376.98	1,599,611.65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264,331,620.06	421,645,596.06
应付代缴代扣款项	182,774.40	119,746.29
应付预提费用	40,160.42	
合计	292,605,093.98	651,352,366.1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691,620.06	关联方往来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
李昭	17,663,882.45	诉讼判决尚未执行
石家庄市恒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266,666.67	尚未结算
合计	277,622,169.18	

3. 其他应付款的其他说明：本期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原因为，1）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金额 165,347,400.00 元，　　2）归还其他公司往来款 200,470,000.00 元。

注释 19.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921,040.08	2,000,000.00	36,383.30	3,884,656.78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奖励积分					

合计	1,921,040.08	2,000,000.00	36,383.30	3,884,656.78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返还的土地出让金	1,921,040.08		36,383.30		1,884,656.78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补助--静丙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21,040.08	2,000,000.00	36,383.30		3,884,656.78	

2. 递延收益的其他说明：无

注释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2,920,000.00	44.00	165,347,400.00		228,267,400.00	45.65
深圳前海煌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150,000.00	5.00			7,150,000.00	1.43
翟晓枫	4,290,000.00	3.00	20,292,600.00		24,582,600.00	4.92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640,000.00	48.00	171,360,000.00		240,000,000.00	48.00
合计	143,000,000.00	100.00	357,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

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说明：

2016 年 4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57,000,000.00 元，其中：博晖创新以现金增资 171,360,000.00 元，占本次增资比例的 48.00%，翟晓枫以现金增资 20,292,600.00 元，占本次增资比例的 5.68%；沃森生物以债转股的形式增资 165,347,400.00 元，占本次增资比例的 46.32%。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上述出资情况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0230083 号验资报告。

注释 2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61,282.13			4,861,282.1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4,861,282.13			4,861,282.13

注释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321,607.21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1,321,607.21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66,669.2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9,354,937.93	

注释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094,577.49	76,140,103.65	118,729,889.36	86,566,816.42
其他业务				

注释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4,975.13	371,578.82
教育费附加	155,858.37	177,904.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905.55	118,602.90
合计	594,739.05	668,086.05

注释 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低值易耗品		22,396.86
职工薪酬	432,913.39	713,160.86
办公费	15,041.17	1,940.47
差旅费	77,746.10	122,499.64
招待费	89,766.00	53,153.00
运杂费	179,628.66	45,311.20
折旧与摊销	218.52	437.04
房屋租赁费		19,215.73
其他	78,664.93	
合计	873,978.77	978,114.80

注释 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研发支出	2,278,741.00	8,232,406.12
职工薪酬	2,692,423.58	3,537,192.57
办公费	119,343.32	279,298.66
差旅费	103,900.00	212,735.20
车辆费	220,246.79	225,846.30
招待费	459,458.15	1,738,734.05
折旧和摊销	2,085,597.55	4,506,043.86
税费	950,006.26	927,060.51
咨询费	37,728.17	611,500.00
租赁费	28,200.00	420,213.76
其他	416,305.01	29,798.94
合计	9,391,949.83	20,720,829.97

注释 27. 财务费用

类　别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类　别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减：利息收入	1,016,913.89	127,714.31
汇兑损益		
其他	6,369.59	10,865.77
合计	-1,010,544.30	-116,848.54

注释 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92,623.13	-50,166.01
存货跌价损失	96,915.58	
合计	189,538.71	-50,166.01

注释 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理财投资收益		5,180.26
合计		5,180.26

注释 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988.40	7,220.01	13,988.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988.40	7,220.01	13,988.4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36,383.30	43,659.96	136,383.30
车辆处置补助		18,000.00	
其他	25,658.00	1,018.07	25,658.00
合计	176,029.70	69,898.04	176,029.7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返还的土地出让金	36,383.30	43,659.96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高新技术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车辆处置补助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383.30	61,659.96	

注释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172.20	1,262,528.32	90,172.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172.20	1,262,528.32	90,172.2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4,000.00		34,000.00
其他		5,126.10	
合计	124,172.20	1,267,654.42	124,172.20

注释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966,669.28	8,770,480.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538.71	-50,166.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79,876.62	13,151,000.27
无形资产摊销	609,585.90	709,22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82,693.17	4,474,58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183.80	1,262,528.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4,143.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8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96,769.33	-19,047,625.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8,625.32	10,353,229.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41,465.81	-6,120,254.19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91,175.58	13,497,830.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165,347,4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10,106.47	56,911,299.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911,299.54	2,174,323.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01,193.07	54,736,976.0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020,106.47	56,911,299.54
其中：库存现金	110,685.23	466,683.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09,421.24	56,444,615.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0,106.47	56,911,299.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魏县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2016 年 3 月 7 日	-	-	-	-	

（1）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魏县大安单次血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7 日，并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定州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河北定州市	河北定州市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河间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河北河间市	河北河间市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怀安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河北怀安县	河北怀安县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魏县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河北魏县	河北魏县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无

(三)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四)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82,148.1858	48.00	52.92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持股 45.65%
深圳前海煌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原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持股 1.43%
翟晓枫	股东，持股 4.92%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联营企业

(五)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4．关联托管情况：无

5．关联承包情况：无

6．关联租赁情况：无

7．关联担保情况：无

8．关联方资金拆借

（1）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截止 2016/10/31 余额	截止 2015/12/31 余额	说明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8,640,000.00	100,000,000.00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691,620.06	321,645,596.06	
合计	264,331,620.06	421,645,596.06	

（2）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截止 2016/10/31 余额	截止 2015/12/31 余额	说明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5,850,000.00		
合计	65,850,000.00		

9．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10．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6,814,143.84	-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8,640,000.00	100,000,000.00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691,620.06	321,645,596.06
应付利息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340,164.48	53,340,164.48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李昭诉本公司劳务报酬纠纷案

该案于 2013 年 1 月由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受理。2016 年 5 月 23 日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大安向李某给付年薪、工资、技术服务费共计 337.2 万元，承担案件受理费 3.34 万元。2016 年 6 月 15 日，大安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报告期末，该上诉案由石家庄市中院受理，尚未通知开庭审理日期。案件有待石家庄市中院的二审处理结果。

2.李昭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

诉讼标的金额：本金 9,501,340 元，利息（14.4%）7,982,271 元，共 17,483,611 元。2012 年 11 月 19 日，石家庄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大安制药偿还借款 8,901,340 元及利息 ，承担诉讼费及保全费。大安制药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向河北省高级法院提起上诉，河北省高级法院于 2013 年 1 月 30 日开庭审理此案；2013 年 8 月 8 日，大安制药收到河北省高院关于此案的二审裁决书，河北省高级法院认为此案一审认定事实不清，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并发回石家庄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3 年 8 月 26 日，石家庄市中级法院重新开庭审理了此案，要求原告和被告进一步提供证据，至评估基准日，该案二审尚未判决。后李昭因涉嫌挪用资金罪被刑事立案侦查，大安制药向河北省高级法院提出中止诉讼申请，2014 年 9 月 19 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向大安制药送达了民事裁定书，裁定中止民事诉讼。案件有待刑事司法机关对李昭的处理，根据该处理结果由河北省高院二审作出处理。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13 年本公司在取得《魏县国土资源局关于对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魏县单采血浆站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魏国土资预审〔2013〕5 号）开始进行魏县单采血浆站建设，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魏县单采血浆站工程基本完成，因未能取得有关同意建设浆站建设的批复和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本公司未将该工程转固为固定资产。本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争取尽快取得有关批复和许可证。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500.00	100.00	9,945.00	3.00	321,55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1,500.00	100.00	9,945.00	3.00	321,555.00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1,500.00	9,945.00	3.00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31,500.00	9,945.00	3.00

（3）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4）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45.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郑州汇丰药业有限公司	331,500.00	100.00	9,945.00
合计	331,500.00	100.00	9,945.00

注释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814,143.84	96.29	-		66,814,143.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76,251.26	3.71	101,226.58	3.93	2,475,024.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9,390,395.10	100.00	101,226.58	0.15	69,289,168.52

续：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3,910.37	100.00	39,161.23	3.82	984,749.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23,910.37	100.00	39,161.23	3.82	984,749.1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6,814,143.84			无减值迹象
合计	66,814,143.84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15,378.59	63,461.36	3
1－2 年	186,097.47	18,609.75	10
2－3 年	32,770.85	6,554.17	20
3－4 年	42,004.35	12,601.31	3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76,251.26	101,226.58	

（3）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定州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河间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4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怀安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0,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200,000.00	-	-	

（5）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065.35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67,014,143.84	
员工暂借款	2,194,104.28	728,663.39
外部往来	140,100.00	53,200.00
代扣代缴款项	42,046.98	42,046.98
合计	69,390,395.10	823,910.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借款	66,814,143.84	1 年以内	96.57	
第二名	暂借款	363,081.41	1 年以内	0.52	10,892.44
第三名	暂借款	349,100.00	1 年以内	0.50	10,473.00
第四名	暂借款	278,310.00	1 年以内	0.40	8,349.30
第五名	暂借款	222,911.32	1 年以内	0.32	6,687.34
合计		68,027,546.57		98.32	36,402.0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9．其他应收款其他说明：无

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定州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河间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怀安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魏县大安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无

3．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无

注释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094,577.49	73,311,665.74	118,729,889.36	86,566,816.42
其他业务				

注释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理财投资收益		5,180.26
合计		5,180.26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183.80	

项　　目	金额	说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38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4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1,857.50	

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一日